

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
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

根据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，本人叶建亮被提名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截至公司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会通知发出之日，本人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本人承诺如下：本人将积极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，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。

特此承诺。

承诺人：叶建亮
2025 年 12 月 15 日